



## 第六十六届会议

## 议程项目 19(i)

## 可持续发展：山区可持续发展

##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

报告员：雷蒙德·兰德维尔德先生(苏里南)

##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19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66/440, 第 2 段)。2011 年 11 月 10 日和 22 日第 34 和 36 次会议对分项目(i)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2/66/SR.34 和 36)。

## 二. 决议草案 A/C.2/66/L.33 和 Rev.1 的审议情况

2. 在 11 月 10 日第 34 次会议上, 秘鲁代表(代表阿富汗、阿根廷、奥地利、智利、厄瓜多尔、法国、洪都拉斯、意大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马达加斯加、尼泊尔、秘鲁、菲律宾、瑞士和塔吉克斯坦和越南)介绍了题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的决议草案(A/C.2/66/L.33), 内容如下:

“大会,

“回顾其宣布 2002 年为国际山岳年的 1998 年 11 月 10 日第 53/24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89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45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6 号、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38 号、2005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 11 部分印发, 文号为 A/66/440 及 Add.1 至 10。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98 号、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96 号和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205 号决议，

“重申《21 世纪议程》第 13 章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所有相关段落，特别是第 42 段，是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政策框架，

“注意到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期间发起的有 50 个国家、16 个政府间组织和 113 个主要群体组织坚决支持的山区可持续发展国际伙伴关系（“山区伙伴关系”），这是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处理山区可持续发展各类相互关联问题的一个重要办法，

“又注意到 2010 年 9 月 26 日至 30 日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珀斯举行的全球变化与世界山丘会议、2011 年 10 月 11 日和 12 日在瑞士卢塞恩举行的卢塞恩世界山丘会议，包括会议关于山区可持续发展进展情况的区域评估报告和行动呼吁，以及 2011 年 9 月 5 日至 7 日在加德满都举行的绿色经济和山区可持续发展国际会议鉴于 2012 年 6 月 4 日至 6 日将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而发表的《关于绿色经济和山区可持续发展的加德满都宣言》，

“承认尽管在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了进展，但贫穷、粮食无保障、社会排斥和环境恶化的程度仍然很高，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赞赏地注意到世界各地越来越多的政府、组织、主要群体和个人认识到山区可持续发展对消除贫穷的重要性，并确认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因为山区是地球大部分淡水的来源，是丰富生物多样性以及木材和矿物等其他自然资源的储存地，是一些可再生能源的供给地，是民众喜爱的休闲和旅游地，也是重要的文化多样性、知识和遗产地区，所有这些都带来积极的未计经济利益；

“3. 确认山区通过诸如生物多样性改变、高山冰川退缩以及影响世界主要淡水来源的季节性地表径流的变化等现象敏感地显示气候变化；强调指出需要采取行动，尽量减轻这些现象的负面影响和推动采取适应措施；

“4. 又确认山区可持续发展是世界许多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5. 鼓励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联合国森林论坛框架内就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防治荒漠化问题举行的政府间讨论中更多地审议可持续山区发展问题；

“6. 关切地注意到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消除山区贫穷和保护山区生态系统方面仍然存在关键挑战，在任何国家中，山区居民往往是最贫穷者；

“7. 鼓励各国政府在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制订长期设想和采取全面方法，并提倡统筹制订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政策；

“8. 又鼓励各国政府将山区可持续发展纳入国家、区域和全球决策及发展战略，包括将山区的特殊需要纳入可持续发展政策或制订特定的山区政策；

“9. 注意到在脆弱的山区生态系统按照千年发展目标落实山区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时，面临的一些关键挑战包括：对水等自然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侵蚀、毁林及其他形式流域退化的后果；自然灾害日益频繁且规模不断扩大；向外移民日增；工业、运输、旅游、采矿和农业造成的压力以及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后果；

“10. 着重指出可持续森林管理、避免毁林和恢复山区已损毁和已退化的森林生态系统对促进山区发挥天然碳水调节器作用的重要性，注意到2011年国际山岳日的主题是“保护山区森林”，以此作为对纪念2011国际森林年的贡献；

“11. 注意到山区可持续农业对保护山区环境和促进区域经济的重要性；赞赏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通过其外地项目、规范制订活动和对各国际进程的支持，在联合国系统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的主导作用；

“12. 深切关注近年来自然灾害越来越多，规模不断扩大，影响日趋严重，已造成重大生命损失，对全世界，特别是山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易受伤害社会造成长期不利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后果，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具体步骤，支持各国和各区域为确保山区可持续发展作出努力；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2011年10月国际滑坡协会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主办的第二届世界滑坡论坛，以及山区伙伴关系秘书处和意大利都灵大学组织的山区可持续发展研究和培训国际方案山区灾害风险管理课程；

“13.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制订或改进灾害风险管理战略，以应对包括冰川湖溃决在内的山洪爆发以及山体滑坡、泥石流和地震等山区灾害带来的日趋严重的不利影响；

“14. 促请各国政府酌情与科学界、山地社区和政府间组织协作，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研究山地社区关切的具体问题，包括气候变化对山区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以制订可持续的适应战略，然后采取适当措施，应付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

“15. 着重指出国家一级的行动是在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进展的一个关键因素，欣见近年来这种行动稳步增加，开展了许多活动和举措，并邀请国际社会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在国家发展计划框架内制订和执行战略和方案，包括所需要的扶持政策 and 法律，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6. 鼓励酌情在国家和区域两级进一步建立各种委员会或类似的有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体制安排和机制，以加强部门间协调和协作，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7. 又鼓励地方当局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农村居民、土著人民、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更多地参与制订和执行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方案、土地使用规划和土地保有安排及活动；

“18. 着重指出需要增进山区妇女获得土地等资源的机会，需要加强山区妇女在影响其社区、文化和环境的决策进程中的作用；鼓励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在山区发展活动、方案和项目中纳入有关两性平等的内容，包括按性别划分的指标；

“19. 强调指出制订山区发展政策、方案和规划时必须充分考虑、尊重和增进包括医药领域的土著文化、传统和知识，并着重指出，必须促使山地社区充分参与对其有影响的决策，并把本地知识、遗产和价值观纳入所有发展举措；

“20. 特别指出需要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相关条款，在这方面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了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

“21. 邀请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通过重新作出政治承诺和确立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适当体制安排和机制，加大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执行力度；

“22. 确认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要通过双边、多边和南南合作并通过其他协作办法，在制订和执行国家山区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方案方面获得协助；

“23. 强调交流最佳做法、信息和适当无害环境技术对山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并鼓励会员国和相关组织这样做；

“24. 注意到，特别鉴于人们日益认识到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以及山地社区面临的严重赤贫、粮食无保障和困难，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日趋重要；在这方面邀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所有相关公约及其筹资机制在各自任务范围内以及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考虑向地方、国家和国际山区可持续发展方案和项目，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这些方案和项目提供支助，包括提供自愿捐款；

“25. 着重指出需要探索诸如公私伙伴关系、增加包括小额信贷和小额保险在内的小额融资机会、小额住房贷款、储蓄、教育和保健账户等各种供资来源，支持寻求建立中小企业的创业人士，并酌情逐案做出以债务换可持续发展的安排；

“26. 鼓励进一步发展可持续的农业价值链，并改善山区农民和农工企业进入和参与市场的机会，以便可持续地增加农民收入，尤其是增加小农户和家庭农户的收入；

“27. 欢迎山区可持续旅游业举措正在做出越来越大的贡献，成为加强环境保护和为当地社区增加社会效益的一个手段，消费者的需求越来越投向负责任和可持续的旅游业；

“28. 注意到需要提高公众对山区不仅为高地社区、也为生活在低地地区的一大部分世界人口所提供的积极、未计的经济效益的认识，并着重指出，对于那些为人类福祉和经济活动提供基本资源和服务的生态系统，必须增强它们的可持续能力，还强调必须为保护生态系统开发创新融资手段；

“29. 确认山脉通常为若干国家共有，因此鼓励在有关国家同意的情况下采取跨境合作办法，以促进山脉可持续发展并交流这方面的信息；

“30. 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提倡以新的建设性办法实现阿尔卑斯山脉的综合可持续发展，包括为此缔结关于空间规划、山区耕作、自然和景观养护、山林、旅游、土壤保护、能源和运输的各项专题议定书，并赞赏地注意到《人口与文化宣言》、《阿尔卑斯山脉气候变化行动计划》、与涉及相关议题的其他公约机构的合作以及在山区伙伴关系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31. 又赞赏地注意到喀尔巴阡山脉区域七国通过并签署《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为促进合作和多部门政策协调提供了框架，为制定可持续发展联合战略提供了平台，并为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对话提供了论坛；

“32. 还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山区综合发展中心开展工作，推动喜马拉雅兴都库什山脉区域八个成员国开展跨境合作，以推动采取行动和实行变革，克服山区人民的经济、社会和地理脆弱性；

“33.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山区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项目以及阿德尔博登集团的声明，在推动制定山区专项政策、有关体制和进程以及在提高山区积极的、未计经济效益方面作出的贡献；

“34. 强调指出在山区问题上必须开展能力建设、加强体制并改善高等教育和进修教育，以增加山区机会和鼓励包括青年在内的有技能者留在山

区，又强调指出，在这方面必须推广教育和宣传方案，以便在各级推动山区可持续发展，提高人们对山区可持续发展问题以及高地和低地间关系性质的认识，并充分利用每年 12 月 11 日举办国际山丘日活动所带来的机会；

“35. 鼓励会员国按照相关标准通过系统监测进展和变化情况，酌情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收集与山区有关的分列资料，以支持多学科研究方案和项目，并改善决策和规划；

“36. 鼓励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实体在各自任务范围内进一步增强建设性努力，加强机构间协作，以期更有效地执行《21 世纪议程》的相关各章，包括第 13 章，以及《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第 42 段和其他相关段落，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尤其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各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进一步参与的必要性；

“37. 确认山区伙伴关系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3 年 7 月 25 日第 2003/61 号决议作出的努力，邀请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考虑积极参加山区伙伴关系，以提升其价值，并邀请山区伙伴关系秘书处向 2013 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提交报告，说明其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届时“山区”将列为修订的专题群组之一；

“38. 赞赏地注意到在这方面山区伙伴关系努力与《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等与山区有关的现有多边文书，以及《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和《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等与山区有关的区域文书开展合作；

“39. 鼓励会员国、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研究机构和民间社会确保在 2012 年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上适当审议山区及其生态系统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

“40. 又赞赏地注意到为改进诸如山区论坛、山区伙伴关系、山区研究倡议和国际山区协会等与山区发展有关的各机构和倡议之间的战略合作正在进行的努力；

“41. 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题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的分项目下，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3. 在 11 月 22 日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阿富汗、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不丹、布隆迪、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厄瓜多尔、法国、洪都拉斯、意大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达加斯加、尼泊尔、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塞舌尔、瑞士、塔吉克斯坦、乌

克兰和越南，以及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科特迪瓦、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黎巴嫩、墨西哥、黑山、摩洛哥、波兰、塞尔维亚、斯洛伐克、西班牙、斯里兰卡、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提出的题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的订正决议草案(A/C.2/66/L.33/Rev.1)。中非共和国、格鲁吉亚、德国、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和所罗门群岛随后加入成为该订正决议草案提案国。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应主席提议，同意放弃大会议事规则第 120 条的有关规定，直接对该订正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5. 又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订正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6. 又在第 36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66/L.33/Rev.1(见第 7 段)。

###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 山区可持续发展

大会，

回顾其宣布 2002 年为国际山岳年的 1998 年 11 月 10 日第 53/24 号决议，在这方面注意到，2002 年在比什凯克举行的全球山区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比什凯克山区问题纲要》，

又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89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45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6 号、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38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98 号、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96 号和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205 号决议，

重申《21 世纪议程》<sup>1</sup> 第 13 章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2</sup> 的所有相关段落，特别是第 42 段，是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政策框架，

注意到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期间发起的有 50 个国家、16 个政府间组织和 113 个主要群体组织坚决支持的山区可持续发展国际伙伴关系（“山区伙伴关系”），这是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处理山区可持续发展各类相互关联问题的一个重要办法，

又注意到 2010 年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珀斯举行的全球变化与世界山丘会议、2011 年在瑞士卢塞恩举行的卢塞恩世界山丘会议，包括会议关于自 1992 年以来山区可持续发展进展情况的区域评估报告及其行动呼吁，以及 2011 年在加德满都举行的绿色经济和山区可持续发展国际会议，

承认尽管在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了进展，但贫穷、粮食无保障、社会排斥和环境恶化的程度仍然很高，

肯定即将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问题会议的重要性。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up>3</sup>

<sup>1</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二。

<sup>2</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sup>3</sup> A/66/294。

2. 赞赏地注意到世界各地越来越多的政府、组织、主要群体和个人认识到山区可持续发展对消除贫穷的重要性，并确认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因为山区是地球大部分淡水的来源，是丰富生物多样性以及木材和矿物等其他自然资源的储存地，是一些可再生能源的供给地，是民众喜爱的休闲和旅游地，也是重要的文化多样性、知识和遗产地区，所有这些都带来积极的未计经济利益；

3. 确认山区通过诸如生物多样性改变、高山冰川退缩以及影响世界主要淡水来源的季节性地表径流的变化等现象敏感地显示气候变化；强调指出需要采取行动，尽量减轻这些现象的负面影响和推动采取适应措施；

4. 又确认山区可持续发展是世界许多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5. 鼓励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4</sup> 《生物多样性公约》、<sup>5</sup>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sup>6</sup> 和联合国森林论坛框架内就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防治荒漠化问题举行的政府间讨论中更多地审议可持续山区发展问题；

6. 关切地注意到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消除山区贫穷和保护山区生态系统方面仍然存在关键挑战，在任何国家中，山区居民往往是最贫穷者；

7. 鼓励各国政府在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制订长期设想和采取全面方法，并提倡统筹制订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政策；

8. 又鼓励各国政府将山区可持续发展纳入国家、区域和全球决策及发展战略，包括将山区的特殊需要纳入可持续发展政策或制订特定的山区政策；

9. 注意到在脆弱的山区生态系统按照千年发展目标落实山区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时，面临的一些关键挑战包括：对水等自然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侵蚀、毁林及其他形式流域退化的后果；自然灾害日益频繁且规模不断扩大；向外移民日增；工业、运输、旅游、采矿和农业造成的压力以及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后果；

10. 着重指出可持续森林管理、避免毁林和恢复山区已损毁和已退化的森林生态系统对促进山区发挥天然碳水调节器作用的重要性，注意到 2011 年国际山岳日的主题是“山区与森林”，以此作为对纪念 2011 国际森林年的贡献；

11. 注意到山区可持续农业对保护山区环境和促进区域经济的重要性；赞赏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通过其外地项目、规范制订活动和对各国际进程的支持，

<sup>4</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sup>5</sup> 同上，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sup>6</sup> 同上，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

在联合国系统促进可持续农业发展以及森林及其对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有益影响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12. 深切关注近年来自然灾害越来越多，规模不断扩大，影响日趋严重，已造成重大生命损失，对全世界，特别是山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易受伤害社会造成长期不利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后果，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具体步骤，支持各国和各区域为确保山区可持续发展作出努力；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 2011 年 10 月国际滑坡协会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主办的第二届世界滑坡论坛，以及山区伙伴关系秘书处和意大利都灵大学组织的山区可持续发展研究和培训国际方案山区灾害风险管理课程；

13.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制订或改进灾害风险管理战略，以应对包括冰川湖溃决在内的山洪爆发以及山体滑坡、泥石流和地震等山区灾害带来的日趋严重的不利影响；

14. 促请各国政府酌情与科学界、山地社区和政府间组织协作，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研究山地社区关切的具体问题，包括气候变化对山区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以制订可持续的适应战略，然后采取适当措施，应付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

15. 着重指出国家一级的行动是在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进展的一个关键因素，欣见近年来这种行动稳步增加，开展了许多活动和举措，并邀请国际社会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在国家发展计划框架内制订和执行战略和方案，包括所需要的扶持政策 and 法律，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6. 鼓励酌情在国家和区域两级进一步建立各种委员会或类似的有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体制安排和机制，以加强部门间协调和协作，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7. 又鼓励地方当局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农村居民、土著人民、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更多地参与制订和执行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方案、土地使用规划和土地保有安排及活动；

18. 着重指出需要增进山区妇女获得土地等资源的机会，需要加强山区妇女在影响其社区、文化和环境的决策进程中的作用；鼓励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在山区发展活动、方案和项目中纳入有关两性平等的内容，包括按性别划分的数据；

19. 强调指出制订山区发展政策、方案和规划时必须充分考虑、尊重和增进包括医药领域的土著文化、传统和知识，并着重指出，必须促使山地社区充分参与对其有影响的决策，并把本地知识、遗产和价值观纳入所有发展举措；

20. 赞赏地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了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sup>7</sup>

<sup>7</sup> UNEP/CBD/COP/7/21/PART2, VII/27 号决定。

21. 邀请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通过确立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适当体制安排和机制，加大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执行力度；

22. 确认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要通过双边、多边和南南合作并通过其他协作办法，在制订和执行国家山区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方案方面获得协助；

23. 强调交流最佳做法、信息和适当无害环境技术对山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并鼓励会员国和相关组织这样做；

24. 注意到，特别鉴于人们日益认识到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以及山地社区面临的严重赤贫、粮食无保障和困难，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日趋重要；在这方面邀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所有相关公约及其筹资机制在各自任务范围内以及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考虑向地方、国家和国际山区可持续发展方案和项目，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这些方案和项目提供支助，包括提供自愿捐款；

25. 着重指出需要探索诸如公私伙伴关系、增加包括小额信贷和小额保险在内的小额融资机会、小额住房贷款、储蓄、教育和保健账户等各种供资来源，支持寻求建立中小企业的创业人士，并酌情逐案做出以债务换可持续发展的安排；

26. 鼓励进一步发展可持续的农业价值链，并改善山区农民和农工企业进入和参与市场的机会，以便可持续地增加农民收入，尤其是增加小农户和家庭农户的收入；

27. 欢迎山区可持续旅游业举措正在做出越来越大的贡献，成为加强环境保护和为当地社区增加社会经济效益的一个手段，消费者的需求越来越投向负责任和可持续的旅游业；

28. 注意到需要提高公众对山区不仅为高地社区、也为生活在低地地区的一大部分世界人口所提供的积极、未计的经济效益的认识，并着重指出，对于那些为人类福祉和经济活动提供基本资源和服务的生态系统，必须增强它们的可持续能力，还强调必须为保护生态系统开发创新融资手段；

29. 确认山脉通常为若干国家共有，因此鼓励在有关国家同意的情况下采取跨境合作办法，以促进山脉可持续发展并交流这方面的信息；

30. 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sup>8</sup> 其中提倡以新的建设性办法实现阿尔卑斯山脉的综合可持续发展，包括为此缔结关于空间规划、山区耕作、自然和景观养护、山林、旅游、土壤保护、能源和运输的各项专题议

<sup>8</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17 卷，第 32724 号。

定书，并赞赏地注意到《人口与文化宣言》、<sup>9</sup> 《阿尔卑斯山脉气候变化行动计划》、<sup>10</sup> 与涉及相关议题的其他公约机构的合作以及在山区伙伴关系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31. 又赞赏地注意到喀尔巴阡山脉区域七国通过并签署《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sup>11</sup> 为促进合作和多部门政策协调提供了框架，为制定可持续发展联合战略提供了平台，并为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对话提供了论坛；

32. 还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山区综合发展中心开展工作，推动喜马拉雅兴都库什山脉区域八个成员国开展跨境合作，以推动采取行动和实行变革，克服山区人民的经济、社会和地理脆弱性；

33.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山区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项目以及阿德尔博登集团的声明，在推动制定山区专项政策、有关体制和进程以及在提高山区积极的、未计经济效益方面作出的贡献；

34. 强调指出在山区问题上必须开展能力建设、加强体制并改善高等教育和进修教育，以增加山区机会和鼓励包括青年在内的有技能者留在山区，又强调指出，在这方面必须推广教育和宣传方案，以便在各级推动山区可持续发展，提高人们对山区可持续发展问题以及高地和低地间关系性质的认识，并充分利用每年12月11日举办国际山丘日活动所带来的机会；

35. 鼓励会员国按照相关标准通过系统监测，包括系统监测进展和变化趋势，酌情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收集与山区有关的分列科学数据，以支持多学科研究方案和项目，并改善决策和规划；

36. 鼓励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实体在各自任务范围内进一步增强建设性努力，加强机构间协作，以期更有效地执行《21世纪议程》<sup>1</sup> 的相关各章，包括第13章，以及《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2</sup> 第42段和其他相关段落，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尤其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各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进一步参与的必要性；

37. 确认山区伙伴关系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3年7月25日第2003/61号决议作出的努力，邀请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考虑积极参加山区伙伴关系，以提升其价值，并邀请山区伙伴关系秘书

<sup>9</sup> 可查阅 [www.alpconv.org/theconvention/index\\_eu](http://www.alpconv.org/theconvention/index_eu)。

<sup>10</sup> 可查阅 [www.alpconv.org/climate/index\\_eu](http://www.alpconv.org/climate/index_eu)。

<sup>11</sup> 可查阅 [www.carpathianconvention.org/text](http://www.carpathianconvention.org/text)。

处向 2013 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提交报告，说明其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届时“山区”将列为修订的专题群组之一；

38. 赞赏地注意到在这方面山区伙伴关系努力与《生物多样性公约》、<sup>5</sup>《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公约》、<sup>6</sup>《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4</sup>《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等与山区有关的现有多边文书，以及《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sup>8</sup>和《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sup>11</sup>等与山区有关的区域文书开展合作；

39. 注意到定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当前的筹备进程；

40. 赞赏地注意到为改进诸如山区论坛、山区伙伴关系、山区研究倡议、国际山区协会、全球山区生物多样性评估方案、国际综合山区发展中心和安第斯生态区可持续发展联合会等与山区发展有关的机构和倡议之间的战略合作正在进行的努力；

41. 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题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的分项目下，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